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1日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就公司董事会本次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议案进行了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聘任范振宇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周育峰为公司总工程师、副总经理，聘任阙添进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曹艳蓉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聘任曹艳蓉为董事会秘书。目前曹艳蓉尚未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正在参加培训，并承诺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在此期间，曹艳蓉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聘任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查以上人员的个人简历等材料，未发现《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教育背景、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均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同意以上人员担任公司高管职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作出之日起至董事会换届之日止。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系《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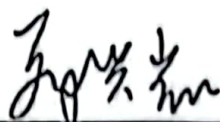
独立董事签字：



马继辉



于绪刚



聂兴凯

2023年12月21日